

证券代码：603399

证券简称：新华龙

公告编号：2015-049

锦州新华龙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收购乌拉特前旗西沙德盖铝业有限责任公司
100%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锦州新华龙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15]1871号）核准，同意锦州新华龙铝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49,945,400股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。

截至公告日，公司已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，实际发行144,546,649股，发行价格为7.61元/股。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于2015年8月25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[2015]第711402号验资报告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1,099,999,998.89元，扣除承销费用、保荐费用及其他与发行有关的费用29,181,478.13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,070,818,520.76元。公司本发行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入下列项目：

单位：元

序号	项目名称	预计投资总额	募集资金拟投资额
1	收购乌拉特前旗西沙德盖铝业有限责任公司100%股权	918,000,000.00	918,000,000.00
2	补充公司流动资金	不超过152,818,520.76	不超过152,818,520.76
	合计	不超过1,070,818,520.76	不超过1,070,818,520.76

2015年9月7日，公司接乌拉特前旗西沙德盖铝业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西沙德盖”）通知，西沙德盖已在乌拉特前旗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了股

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，并换取了新的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》。本次工商变更完成后，公司持有西沙德盖 100%的股权，西沙德盖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。

特此公告。

锦州新华龙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9月8日